

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全继委办发〔2024〕3号

关于公布 2024 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 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委有关直属和联系单位，相关行业学协会，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基地所在单位，各有关单位：

按照国家审计署、中纪委驻国家卫生健康委纪检监察组关于加强继续医学教育项目规范管理有关要求，根据继续医学教育有关规定，现按要求公布 2024 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共计 14482 项（附件 1）。项目在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s://cmegsb.cma.org.cn>，以下简称信息系统）、中华医学会网站（<https://www.cma.org.cn>）发布。

各地、各单位应按属地化管理原则，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按要求高质量执行，按照“谁申报、谁举办、谁负责”的原则，各项目申办单位对所开展的继续医学教育活动负主体责任，远程机构要确保课件质量，严格规范过程管理，严禁视频课程随意拖拽、快进、多个课程同时学习，考核不规范和乱授学分等违规行为。加强经费管理，严格落实国家和

各地方有关经费管理要求，坚持公益性原则。加强项目举办全过程管理，在项目举办前，登录信息系统填报项目举办时间、地点等基本信息；在项目举办后 2 周内，在系统中填报项目执行情况，主要包括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汇报表（附件 2）、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附件 3）。

落实为基层减负要求，县级及以下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学分比例由各省结合实际规定，可不限于 I、II 类学分分类，可适当提高远程学分占比。各省级继续医学教育主管部门认真核实后发放学分，所获学分在全国范围内适用，省域间互认。

我办将进一步强化继续医学教育的评估，将信息系统中填报的项目执行情况，作为继续医学教育评估工作的重要内容（评估指标详见附件 4）。对民政部年度检查最近一个年度不合格的全国卫生行业学协会、暂缓校验或被撤销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年检不合格或被注销法人身份的机构等，停止其举办 2024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资格。

联系人：张连静、陈丽

联系电话：010-21721279、21721281

附件：1. 2024 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2. 2024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汇报表

3.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
4.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数据考核指标（2024 年版）
5.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地址及联系方式

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中华医学会代章）

2024 年 3 月 22 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报：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科教处

中华医学会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2 日印发

附件 2

2024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执行情况总结汇报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举办形式	仅线下 ☐ 仅线上 ☐ 线上线下相结合 ☐																		
课件管理 （线 上 部 分）	课件进度条不能拖拽，不能同时打开多个课件，且有学习状态检测是 ☐ 否 ☐																		
举办地点 （远程项目 系 教 学 网 站）	<table border="1"><tr><td></td><td>举办起止时间</td><td></td></tr></table>		举办起止时间																
	举办起止时间																		
教学情况	<table border="1"><thead><tr><th>授课题目</th><th>授课教师</th></tr></thead><tbody><tr><td></td><td></td></tr><tr><td></td><td></td></tr><tr><td></td><td></td></tr><tr><td></td><td></td></tr><tr><td></td><td></td></tr><tr><td></td><td></td></tr><tr><td></td><td></td></tr><tr><td></td><td></td></tr></tbody></table>	授课题目	授课教师																
	授课题目	授课教师																	
实际培训效果分析																			

学员对该项目评估意见	1. 认为本项目讲授主要内容是本学科最新发展、最新成果或亟待解决的问题	是	基本是	否
		人数	占总人数%	
	2. 对本项目基本内容以前了解情况为	全知道	部分知道	不知道
		人数	占总人数%	
	3. 通过本项目学习认为收获	很大	较大	一般
		人数	占总人数%	
	4. 对授课教师讲授内容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占总人数%	
	5. 对本项目的教学计划安排感到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占总人数%	
	6. 对本项目所用教材的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占总人数%	
	7. 通过本项目学习，感到收获最大的是（只许选二项）	开阔思路	提高临床	提高理论
		诊治能力 水平		
人数		占总人数%		
提高科研		提高操作		
	工作能力	能力		
	人数	占总人数%		
存在的问题与建议				

附件 3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

教材名称			
编写时间			
编写人员或编写单位			
教材形式	☐ 文字教材 ☐ 音像教材		
教材字数		讲授时间（学时）	
教材目录或内容概述			

附件 4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数据考核指标
(2024 年版)

(考核分值由系统根据项目《申报表》、执行情况总结汇报表进行自动评分得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1. 组织力	1.1 填写报备信息与执行情况(面授项目 20 分、远程项目 15 分)	1.1.1 举办前在系统中填写报备信息的时间(适用于面授项目): ① ≥ 14 天, 得 10 分; ②1~14 天, 得 5 分; ③未填写, 得 0 分。
		1.1.2 举办结束后在系统中填写执行情况的时间(适用于面授项目): ① ≤ 14 天, 得 10 分; ② > 14 天, 得 5 分; ③未填写, 得 0 分。
		1.1.3 执行情况上传周期(适用于远程项目): ①1 个月上传 1 期, 得 15 分; ②2 个月上传 1 期, 得 10 分; ③3 个月上传 1 期, 得 5 分; ④6 个月上传 1 期, 得 3 分; ⑤12 个月上传 1 期, 得 0 分。
	1.2 项目举办(面授项目 30 分、远程项目 35 分)	1.2.1 实际举办时间(适用于面授项目): ①未变动, 得 5 分; ②有变动, 得 3 分; ③未举办, 得 0 分。
		1.2.2 实际举办地点(适用于面授项目): ①未变动, 得 5 分; ②有变动, 得 3 分; ③未举办, 或在风景名胜区举办, 得 0 分。
		1.2.3 举办方式(适用于面授项目): ①未调整, 得 5 分; ②部分调整, 得 3 分; ③全部调整, 得 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1.2.4 实际举办天数（适用于面授项目）或实际办学时数（适用于远程项目）： ①变动<30%，得5分； ②变动30%~50%，得3分； ③变动>50%，得0分。
		1.2.5 项目负责人： ①参与授课，得5分； ②未参与授课，得0分。
		1.2.6 实际授课教师： ①变动<30%，得5分； ②变动30%~50%，得3分； ③变动>50%，得0分。
		1.2.7 视频学习（适用于远程项目）： ①课件进度条不能拖拽，不能同时打开多个课件，且有学习状态检测，得20分； ②课件进度条可拖拽，能同时打开多个课件，或没有学习状态检测，得0分。
2. 影响力	2.1 学员来源地(40分)	2.1.1 举办地省外学员占比（适用于面授项目）或申办单位所在地省外学员占比（适用于远程项目）： ①≥30%，得20分； ②10%~29%，得10分； ③<10%，得0分。
		2.1.2 学员来自省份的数量： ①>5个，得20分； ②3~5个，得10分； ③<3个，得5分； ④=1个，得0分。
	2.2 学员评估意见(10分)	2.2.1 评估意见相关指标满意度： ①≥95%，得10分； ②80%~94%，得7分； ③70%~79%，得5分； ④<70%，得3分。 备注：学员评估意见包括对项目主要内容、项目形式、学习收获、授课教师、教学计划安排、教材使用情况6个指标的评估情况

注：①面授项目与远程项目满分均为 100 分；②对于多期举办的项目，按各期次得分均值计；③以上所称“系统”全称为“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网址：<https://cmegsb.cma.org.cn>）。